

证券代码：871642

证券简称：通易航天

公告编号：2023-010

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2022 年度，我们作为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严格依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独立董事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认真、忠实、勤勉、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持续关注公司规范运作、重大生产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等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认真审议各项议案，并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 2022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出席会议情况

2022 年度，公司共召开 4 次董事会，召开 1 次股东大会，出席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独立董事姓名	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	出席董事方式	表决情况	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	列席股东大会次数
尤建新	4	现场、通讯	均同意	4	0	0	0	1
何贤杰	4	现场、通讯	均同意	4	0	0	0	1
陈强	4	现场、通讯	均同意	4	0	0	0	1

二、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依据相关法律法规，本着独立、客观原则，审慎的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充分发挥自身专业知识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、客观、

专业的意见。2022 年度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主要事项如下：

序号	董事会届次	审议事项	意见类型
1	第五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	《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 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 《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 情况专项报告》 《关于修订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》 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	同意

三、现场检查情况

2022 年度，除参加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外，还通过电话等其他方式，与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保持良好密切的沟通，对公司发展战略、经营状况、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、财务管理情况等进行了了解和现场检查，对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，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，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。

四、提议召开董事会、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、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

2022 年度，我们未提议召开董事会，未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，未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。

五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1、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监督。2022 年度，我们十分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，董事会会议前认真审阅会议资料，会后仔细查看披露信息，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的行使表决权，从实际行动出发来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我们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2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的监督。根据监管部门相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，我们持续关注公司治理工作，认真审核公司相关资料，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方面的有关问题提出建议；通过有效的监督和检查，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，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。

3、加强自身学习，提高履职能力。通过积极参加证监局和交易所组织的培

训活动，不断学习独立董事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，加深了对法规的认识和理解，提高了对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意识。

六、参加北京证券交易所业务培训情况

作为独立董事，我们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、北京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北交所”）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，积极参加了北交所 2022 年 11 月 29 日和 30 日通过线上方式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系列培训，具体培训内容为：独立董事权利义务与法律责任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持续监管指引、专精特新企业独立董事履职关注问题、北交所上市规则解读、上市公司再融资与重大资产重组解读、上市公司股权激励与员工持股计划制度解读、上市公司股份回购制度解读等课程的学习，进一步加深对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的理解和认识，切实加强了对公司和投资者的保护意识及能力。

七、被北京证券交易所实施工作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等情况

2022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过程中，我们不存在被北交所实施工作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等情形，也未发现公司存在此类情况。

2023 年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将进一步加强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管理层的沟通，继续勤勉尽责，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出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，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参考意见，认真、忠实履行独立董事义务，发挥独立董事作用，切实维护好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继续为公司合规运营、稳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。

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尤建新、何贤杰、陈强

2023 年 3 月 31 日